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0-68
债券代码：112807　　债券简称：18 宜健 01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宜华健康”）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17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通过认真核查，现将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及回复如下：

1. 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1.94 亿元，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 亿元，对应计提坏账准备 1.90 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6.04%，而 2018 年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8.21%。截至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汇总金额为 6.27 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2.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25 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9.92%。

请你公司：

（1）根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过程，说明各账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是否合理，以及与 2018 年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各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例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2）补充披露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包括应收账款金额、对应的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说明计提比例的合理性，以及上述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将应收账款分为低信用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账龄组合。低信用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针对非带资建设工程产生的应收账款，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应用指南，公司结合历史款项收回率，运用迁徙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结果与账龄分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测算近 3 年应收账款平均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2.47
1-2 年（含 2 年）	10	8.17
2-3 年（含 3 年）	30	29.82
3-4 年（含 4 年）	50	75.85
4-5 年（含 5 年）	80	100.00
5 年以上	100	100.00

如上表所示，考虑到公司账龄在 3 年以内的不含投资建设工程项目年应收款项占比超过该类应收账款的比例 98%，公司根据迁移率模型计算的 2019 年坏账准备金额 5,043 万元，低于按账龄分析法计算的坏账准备金额 5,969 万元。因此，公司仍选择账龄分析法下计提的比例作为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更加谨慎，财务数据可比性更高。

公司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投资周期比较长，主要建设资金由公司垫付，使用上述迁移率模型不能完全反映该类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仍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采取的账龄分析法下计提的比例与有从事工程业务的工程建设类上市公司相比，坏账准备的计提具有合理性。

账龄	公司采取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围海股份采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宏润建设采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15	15
3-4 年（含 4 年）	50	20	50
4-5 年（含 5 年）	80	30	50
5 年以上	100	50	100
7 年以上		100	

公司 2018、2019 年对应收账款中账龄组合确认的坏账准备如下：

账龄	2019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933.22	1,745.01	5.00
1 至 2 年	36,971.16	3,696.58	10.00
2 至 3 年	36,986.71	11,096.01	30.00
3 至 4 年	2,608.82	1,304.41	50.00
4 至 5 年	1,190.67	952.54	80.00
5 年以上	209.55	209.55	100.00
合计	112,900.13	19,004.10	16.83

账龄	2018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718.23	2,985.91	5.00
1 至 2 年	44,204.08	4,420.41	10.00
2 至 3 年	2,881.04	864.31	30.00
3 至 4 年	1,291.29	645.65	50.00
4 至 5 年	208.55	166.84	80.00
5 年以上	143.03	143.03	100.00
合计	108,446.22	9,226.15	8.51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公司各账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合理，与 2018 年度计提比例保持一致。由于部分账龄长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带资建设项目的应收款项，因未到合同约定的回购期限，账龄随之逐年增长，对应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不断增加，导致公司 2019 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比 2018 年增加。

（2）2019 年底，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账龄	性质	对应坏账（万元）	坏账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依据
1	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687.22	1-2 年 15,000.01 万元 2-3 年 17,687.21 万元	工程款	6,806.16	20.82%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2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	11,814.15	1 年以内 415.81 万元 1-2 年 883.76 万元 2-3 年 7,920.75 万元 3-4 年 2,593.82 万元	工程款	3,782.30	32.02%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3	余干县医保局	7,391.30	1 年以内 4,854.46 万元 1-2 年 2,536.85 万元	医疗款	496.41	6.72%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4	邵东县妇幼保健院	6,393.73	1 年以内 2,023.14 万元 1-2 年 37.7 万元 2-3 年 4,332.89 万元	工程款	1,404.79	21.97%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5	南昌三三四医院	4,415.32	1 年以内 2,254.39 万元 1-2 年 2,160.93 万元	管理费、工程款	-	0.00%	按关联方组合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合计	62,701.72			12,489.67		

公司严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上述前五大客户中南昌三三四医院为公司投资的非营利性医院（非并表范围内），期末应收账款为公司为其提供医院管理服务及医疗工程服务应收的款项，属于低风险组合未计提坏账准备，其余单位按照制定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截至 2020 年 6 月 20 日，前五大客户中客户 1、2、4 均未有期后回款，主要是由于该部分工程款均属于带资建设项目的应收款项，需待项目完工并竣工验收后业主方才开始进行付款，上述项目均未完工，未进入竣工回购期，故未有回款；客户 3 回款 1,670.88 万元；客户 5 回款 50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客户 5 身处抗疫第一线，收入减少，暂时性资金紧张导致回款较少。

公司年审会计师已对问题（1）、（2）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2. 你公司于 2014 年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以 7.2 亿元购买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康）100%股权，因此形成商誉 4.83 亿元。交易对手方承诺众安康 2014 年至 2017 年的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7,800 万元、10,140 万元、10,059.33 万元。根据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审核报告，众安康在 2014 年至 2017 年的业绩完成率分别为 100.51%、100.75%、102.51%、152.05%。业绩承诺完成后的第一个会计年度（2018 年），众安康实现营业收入 12.63 亿元、较 2017 年降低 15.20%；实现净利润 732.29 万元，较 2017 年降低 95.25%。你公司在《2018 年年度报告》中称，公司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上述商誉未发生减值。

年报显示，众安康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0 亿元，净利润-1.21 亿元，你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众安康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经评估，众安康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你公司对收购众安康形成商誉 4.83 亿元全额计提减值。

请你公司：

（1）结合近三年众安康前五大客户变化情况、项目进展情况等，说明众安康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

（2）对比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次针对众安康减值测试与评估情况，结合两次评估过程中评估假设、评估参数的差异，说明在 2018 年众安康业绩大幅下滑后未对商誉计提减值，而在 2019 年全额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通过以前年度不计提或少计提、2019 年集中计提减值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众安康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分析如下：

众安康近三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7 年收入（万元）	项目类型
1	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036	工程项目
2	利辛县荣安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0,357	工程项目
3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	7,690	工程项目
4	广东省中医院	4,266	后勤服务
5	邵东县妇幼保健院	4,232	工程项目

序号	客户名称	2018 年收入（万元）	项目类型
1	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10	工程项目
2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7,023	后勤服务
3	广东省中医院	4,197	后勤服务
4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3,039	后勤服务
5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	2,767	工程项目

序号	客户名称	2019 年收入（万元）	项目类型
1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	5,374	后勤服务
2	广东省中医院	4,935	后勤服务
3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3,421	后勤服务
4	南京市鼓楼医院	2,861	后勤服务
5	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	2,765	后勤服务

近三年众安康分项目类型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类型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后勤服务	80,898	102,058	103,811
工程项目	61,453	23,171	2,831

从上述表格可看出，众安康 2017 年前五大客户中有四席为工程项目对应的客户，有一席为后勤服务对应的客户；2018 年前五大客户中有两席为工程项目对应的客户，另外三席为后勤服务对应的客户；而 2019 年前五大客户全部为后勤服务对应的客户。2017 年-2019 年医疗工程收入占众安康营业收入比例逐步下降，三年比例分别约为 41.2%，18.3%及 2.6%。

除 2019 年前五大客户中有一席为 2018 年新签的医院后勤服务客户外，其他各年份名列前五大客户的后勤服务客户均为众安康近年来持续提供服务的医院后勤服务客户。而 2018 年与 2017 年的前五大客户中的工程项目客户分别对应众安康莲塘康馨养老项目，利辛中心医院净化工程项目，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二期项目，邵东县妇幼保健院项目。截至 2019 年年底，莲塘康馨养老项目员工宿舍楼工程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作为单项工程已完工并已投入使用，但项目整体仍处于土建施工阶段。利辛净化工程项目已基本完工待竣工结算。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二期项目和邵东县妇幼保健院项目土建部分基本完工，待后续开展装修分项工程。

众安康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即 2018 年、2019 年度净利润出现大幅降低主要由于：

1）众安康业务构成中毛利率较高的工程业务收入大幅降低。2018 年和 2019 年期间受客观施工条件和资金限制，开展速度放慢，按完工比例确认的收入 2019 年较 2018 年同期降低 87.8%、2018 年较 2017 年同期降低 62.3%。众安康工程项目大多为带资建设项目，即项目完工前大部分工程款项需由众安康进行垫付，由于工程项目资金需求量较大，在 2018 年整体资金环境较为紧张、且现场施工条件较难的情况下，众安康部分工程开工率不足，导致工程业务收入出现大幅下降。进入 2019 年，整个资本市场和金融市场融资环境愈加严峻，融资难、融资贵，在金融去杠杆的冲击下，公司资金面出现明显压力，公司及时调整经营，尽量放缓资金密集型医疗工程业务推进和新医疗工程项目开发、减少资金投入，致使众安康 2019 年新增工程量进一步锐减，2019 年确认医疗工程业务收入仅约为 2,800 万元。如上表列示，众安康 2017~2019 年三年中医疗工程收入占比及前五大客户中医疗工程客户数量也随之逐步下降。

2）众安康 2018 年、2019 年度管理费用出现不同程度增长。2018 年管理费用较 2017 年增长 39.59%，主要系公司后勤服务规模持续增加导致管理人员需求增加，员工工资的总额提高导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较 2017 年增加了近 1,500 万元。而 2019 年众安康管理层对运营管理作出调整，同时随着业务增长和物价上涨管理费用总体较 2018 年略有增长 3.1%。

3）众安康 2018 年、2019 年度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对比业绩承诺期内有较大增幅。主要系医疗专业工程项目均未达到完工状态，尚未开始全面回款，导致众安康总体运营资金相对紧张，需通过增加一定的有息负债解决资金压力，导致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上升。

4）众安康 2018 年、2019 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较多。主要归因于公司医疗专业工程大多为带资建设项目，随着工程量的增加，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和账龄持续增长，相应导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大幅增加。2018 年计提坏账准备约 4,200 万，较 2017 年增加约 1,300 万元；2019 年计提坏账准备约 9,900 万，较 2018 年增加约 5,700 万元。

综上所述，众安康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为工程板块收入降低、管理人员薪酬增加、财务费用增加、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2）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次针对众安康减值测试与评估情况对比如下：

2018 年度、2019 年度众安康后勤服务及医疗工程业务资产组评估过程中使用的参数对比差异情况及原因说明：

关键参数	2018 年商誉减值测试	2019 年商誉减值测试	差异情况	原因说明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10.45%	2.83%	-7.62%	公司 2019 年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融资环境变化、企业自身资金面情况，以及管理层基于资金压力客观事实对未来经营规划的调整，即对现有存量需公司垫资的医疗工程项目逐步收尾、不再拓展资金密集型医疗工程项目，本次评估预测收入涉及工程业务按照存量合同进行测算情况下的收入复合增长率。 2018 年评估预测时，公司资金面虽有所紧张，但各项融资仍处于正常推进状态，且基于当时经济环境，公司认为融资环境会逐步改善、资金面紧张是暂时性，因此预测医疗工程收入时，认为 2018 年有所下降是暂时性，未来医疗工程将保持持续性稳定发展。
后续预测期递增增长率	不增长	2.60%	2.60%	考虑公司经营的市场和所处行业长期平均增长率。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18.21%	14.81%	-3.21%	主要系 2019 年预测时减少了毛利率较高的工程项目收入，导致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有所降低；
折现率	11.01%	11.87%	0.86%	由于基准日不同，国债收益率、市场风险溢价、债务资本成本两年相比均有所变化。最终综合导致折现率稍有变化。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次针对众安康减值测试与评估情况分析说明如下：

1）公司重点关注商誉是否发生减值的迹象并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测试。2018 年年末，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19】第 000325 号），评估结论为：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于评估基准日，经委托人、审计机构及被评估单位共同确认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较账面价值增值率为 6.83%。根据该评估报告，公司认为众安康产生的 4.83 亿元商誉在 2018 年年度报告时未发生减值。

2019 年年末，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医疗后勤及医疗工程服务业务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10430 号），公司确认商誉发生减值并根据评估结果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公司在 2018 年众安康业绩大幅下滑后未对商誉计提减值、而在 2019 年全额计提减值，是基于不同年度客观环境变化、公司经营基本面实际情况变化和在评估时点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合理预测基础上，根据评估报告结果所做出的判断。正如上述 2019 年和 2018 年评估参数对比表所列示，2019 年对未来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均有一定幅度下降：

① 众安康 2018 年度虽然出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降低，但公司在 2018 年对众安康商誉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时，分析认为：众安康 2018 年出现的下降主要受资金限制和施工难度暂时性影响造成医疗工程业务短时间内开工率不足所引起的；而当时公司资金面虽有所紧张，但各项融资仍处于正常推进状态，且众安康所从事相关业务结构相对稳定、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化、管理相对规范化，后勤业务也保持较好发展；因此公司判断随着暂时性问题的解决，众安康的业务包括贡献较高毛利的工程业务很快能恢复到正常水平、且在未来几年仍将保持持续性增长，长期看众安康业绩和现金流不受影响。

② 进入 2019 年，外部整体融资环境对民营企业仍然较为困难，特别到了 2019 年下半年，众安康资金面没有得到改善，对于需要带资建设的医疗工程业务推进愈加被动，开工率不足导致的工程项目收入大幅下滑，同时工程项目相应的人工、管理费用等固定成本无法及时削减拖累业绩进一步下滑。基于日趋严峻的融资环境，资金面出现愈加紧张的客观情况，众安康尽量放缓资金密集型工程业务推进，并确定对现有存量需公司垫资的工程项目逐步收尾、不再拓展资新工程项目的经营调整，以减缓资金压力。同时，结合持续到 2020 年评估时点宏观经济环境的进一步压力，公司判断在预算期内众安康业绩和现金流受影响较大。

综上所述，公司基于外部宏观环境的变化、众安康资金情况、业务上的战略调整，审慎对众安康未来盈利状况进行预测，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众安康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8,338.4 万元。公司商誉减值测试及评估过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通过以前年度不计提或少计提、2019 年集中计提减值调节利润的情形。

公司年审会计师已对问题（2）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3.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你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众安康与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馨养老公司）、徐凌子、陈伟权签署《深圳市莲塘康馨养老项目工程投资建设施工及合作合同》。康馨养老公司将其投资建设的位于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桐路的莲塘街道康馨养老中心及社会停车场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莲塘项目）发包给公司，即由公司作为该项目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方，工程合同金额 6.78 亿元。2016 年、2018 年通过签订《合同补充协议》对众安康收益计量部分修改，分别增加众安康项目总收益约 0.64 亿元、1.32 亿元。

请你公司：

（1）分年列示莲塘项目产生的收入、贡献的毛利润，公司作为总承包商对各年收入的会计处理；

（2）说明莲塘项目目前的进展情况，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以及公司签订的补充协议是否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适用）。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1）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公司对于莲塘项目的会计处理如下：

公司作为总承包商对各年收入的会计处理如下：

1）众安康根据与康馨养老公司签订的《投资建设施工及合作合同》，作为项目总承包方在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

2）根据投资建设合同约定，众安康公司承包莲塘项目可获取的收入包括投入的资金（即合同成本）及按合同约定的收益（合同毛利），即成本加成模式（合同成本+合同毛利）；同时合同约定，莲塘项目初始暂估总投入资金约 6.78 亿元，后续实际建设资金超出预算暂定计划时，由众安康负责追加投资资金，增加总投入。随着项目的推进，在每一会计期期末，众安康结合项目已发生投入、实际开发进度、现场开发环境及市场环境变化，评估并及时更新项目预计总投入成本，在此基础上结合合同约定收益，更新项目预计总收入。

3）在资产负债表日，众安康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合同完工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4）在资产负债表日，众安康按照更新后的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更新后的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成本。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具体账务处理如下：

① 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借：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贷：原材料、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账款等

② 确认当年的合同收入和费用

借：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主营业务成本

贷：主营业务收入

③ 进度确认/结算价款

借：应收账款

贷：工程结算

莲塘项目逐年确认收入、毛利明细如下：

2015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5,879 万元，毛利 2,083 万元；2016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12,945 万元，毛利 4,524 万元；2017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34,036 万元，毛利 17,462 万元；2018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14,610 万元，毛利 2,903 万元；2019 年因完工进度比例增加较小，未与业主方及监理方确认实际进度，因此未确认与莲塘项目相关收入和成本。

（2）莲塘项目目前进展等情况如下：

1）莲塘项目的进展情况：莲塘工程已完成边坡治理，基坑支护，桩基建设等地基部分建设，后续工作主要为建筑主体土建部分及装修施工。现莲塘项目已完成整体工程量的六成左右，在资金及施工条件正常情况下推进，预计 2021 年底实现项目整体竣工验收，达到工程结算条件。

2）应收款回收情况：截至 2019 年底，莲塘项目众安康累计应确认应收款为 7.54 亿元、已从业主方康馨养老公司回收进度款 4.28 亿元，应收款余额为 3.26 亿元。

3）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告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中重要事项一节披露了众安康与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市莲塘康馨养老项目工程投资建设施工及合作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情况。

公司年审会计师已对问题（1）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4. 年报显示，你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收购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众安康在毛永红、殷建新、屈耀生将其合计所持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立物业）100%的股权转回予屈祖强后，众安康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以现金 7,500 万元收购屈祖强所持吉立物业 6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众安康将持有吉立物业 60%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众安康尚未完成上述收购。

请你公司：

（1）说明众安康未直接向毛永红、殷建新、屈耀生收购股权，而选择在相关股权转回予屈祖强后再收购的原因；

（2）说明上述交易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包括不限于对价支付进展、股权过户情况等，众安康尚未完成上述收购的原因以及后续的安排。

【回复】：

（1）在众安康未收购吉立物业前，吉立物业工商的登记的股东为毛永红、殷建新、屈耀生，持股比例分别为 80%、10%、10%。毛永红、殷建新、屈耀生所持吉立物业股权实际系代屈祖强持有，屈祖强是吉立物业 100%股权的实际权益人。

为确保公司在收购后能获得吉立物业的实际权益，同时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经众安康与各方共同协商，毛永红、殷建新、屈耀生同意将其合计所持吉立物业 100%股权转回予屈祖强后，众安康以现金 7,500 万元收购屈祖强所持吉立物业 60%的股权。

（2）根据众安康与屈祖强签署的《关于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第 4.1.1 条约定：“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众安康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60%。”，吉立物业已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因素的影响，众安康未支付股权转让款，为保持众安康稳健经营，经与屈祖强友好协商，待众安康医疗工程业务资金结算后，用于支付其股权转让款。吉立物业未纳入众安康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购尚未完成。

后续，众安康将积极提高自身的经营管理水平，加快资金的回笼，缓解现金流紧张，向屈祖强支付《股权收购协议书》约定的股权转让款，加快推进本次收购的完成，或者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收购策略。

5. 年报显示，根据你公司与西藏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大同）签署的《关于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西藏大同承诺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赛勒康）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165 万元、11,141 万元、15,235 万元、19,563 万元、21,410 万元、23,480 万元。西藏大同承诺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如在承诺期内，达孜赛勒康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西藏大同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你公司支付补偿。

《专项审核报告》显示，2019 年达孜赛勒康实现营业收入 4.92 亿元，净利润 1,294.24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 6.05%，2015-2019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完成率 76.61%。对于未达预测的原因，你公司称孜赛勒康业绩承诺期内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收入比重较大。但因相关政策的原因导致与部队医院合作的模式无法持续，达孜赛勒康 2019 年下属部分医院受经济因素及其自身实际经营情况的影响，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你公司收购达孜赛勒康形成商誉 6.44 亿元，报告期内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年报显示，商誉减值测试中，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管理层预测期为 19 年，主要系公司医院运营和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的特殊性，公司均与合作医院签订长期托管服务协议，但协议到期日不一致，且协议到期后所合作医院不一定会续签。故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根据各合作医院协议约定，收入预测至协议到期日。

请你公司：

（1）说明导致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模式无法持续的政策内容、政策出台时间，并结合上述政策变化情况、业绩承诺期内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收入比重、除部队医院外其他客户收入比重等情况，定量分析达孜赛勒康 2019 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

（2）列示达孜赛勒康的具体评估过程，包括不限于评估假设、各年现金流量等评估参数，结合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收入比重、相关政策具体影响，说明达孜赛勒康具体评估参数设置的合理性，进一步说明商誉全额计提减值的合理性；

（3）说明西藏大同是否已按照协议约定向你公司支付补偿，如是，请说明具体支付时间，如否，说明未支付的原因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回复】：

（1）2016 年 2 月，中央军委下发《关于军队和武警部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活动的通知》，中央军委计划用 3 年左右时间，分步骤停止军队和武警部队一切有偿服务活动，对于承担国家赋予的社会保障任务，纳入军民融合发展体系。自《通知》下发之日起，所有单位一律不得新上项目、新签合同开展对外有偿服务活动，凡已到期的对外有偿服务合同不得再续签，能够协商解除军地合同协议的项目立即停止。受该政策影响，达孜赛勒康公司与部队医院合作诊疗中心业务于 2017 年陆续终止合作，业绩承诺期内，达孜赛勒康母公司各项目收入比重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部队医院合作肿瘤中心项目	16,174.62	70.66	463.06	2.36	-	-		-
除部队医院外其他托管、诊疗中心项目	6,715.60	29.34	19,199.58	97.64	22,986.54	100.00	11590.67	100.00
合计	22,890.22	100.00	19,662.64	100.00	22,986.54	100.00	11,590.67	100.00

从上表可看出，公司于 2017 年已基本结束与部队医院合作，达孜赛勒康业绩承诺期内，其母公司部队医院营业收入占比从 2016 年的 70.66%下降到 2018、2019 年的 0%，为弥补该部分业绩缺口，2017-2018 年达孜赛勒康积极拓展医院托管和投资运营业务。

达孜赛勒康 2019 年业绩较 2018 年下降幅度较大原因如下：

1）达孜赛勒康 2019 年营业收入 49,238.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48%，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公司终止部分托管医院合作及受一系列政府及医保政策等影响，下属医院及托管医院收入都有所下降导致。

2）达孜赛勒康 2019 年营业成本 27572.77 万元，毛利率下降 13.85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下属医院本年增加设备投入导致营业成本中折旧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88.88 万元；下属余干仁和医院新院楼于 2018 年底投入使用导致营业成本中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较上年同期增加 443.31 万元；公司 2018 年底及 2019 年新投入运营的合作诊疗中心尚处于初创阶段尚未开始产生盈利，该部分导致公司合作诊疗中心业务收入在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0.53 万元的情况下成本增加 1,878.09 万元。

3）达孜赛勒康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74.32%，主要是由于本期末公司对下属医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发现部分医院存在减值迹象相应计提商誉减值 2,918.02 万元所致。

综上，达孜赛勒康 2019 年业绩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是由于本期营业收入下降而营业成本未能同比降低导致毛利下降、计提下属医院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2）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假设如下：

1）本次评估以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2）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委估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相应确定估值方法、参数和依据。

3）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4）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租赁房屋在合同期满时可以正常续租，保证企业的正常经营；

6）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8）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9）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于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过程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使用的关键参数为：

1）收益期的确定

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依据合同期限确定预测期。

2）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作为资产组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税前自由现金流=EBITDA-资本性支出-年营运资金增加额

3）折现率的确定

股权期望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可以用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权重按评估对象实际股权、债权结构比例。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利用以下公式计算：

$$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1-T)$$

其中：WACC 为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E 为股权价值；Re 为期望股本回报率；D 为付息债权价值；Rd 为债权期望回报率；T 为企业所得税率。

本次评估现金流为税前现金流，故折现率需为税前，即需要进行以下折算：

$$WACCBT = \frac{WACC}{1-T}$$

经测算，税前总资本加权成本回报率为 12.71%。

4）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表如下：

项目名称(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8,892	9,994	11,248	12,503	13,050
营业成本	6,732	7,118	7,447	7,604	7,676
税金及附加	58	66	74	82	86
管理费用	1,135	1,180	1,215	1,251	1,288
财务费用	1	1	2	2	2
营业利润	966	1,629	2,510	3,565	3,999
利